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

陕铁院工〔2021〕14号

关于评选2021年度 优秀工会干部、工会积极分子的通知

工会各分会：

2021年，全校各工会组织在校党委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校工会的工作安排，团结动员广大教职工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在“双高”建设等重点工作和工会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涌现出一批优秀工会干部和工会积极分子。

为表彰先进，校工会拟评选表彰一批优秀工会干部和工会积极分子。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评选对象和条件

1. 优秀工会干部

评选对象：在工会干部岗位工作一年以上的各级工会干部和各专门工作委员会委员。

评选条件：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动员带领工会会员认真落实校党委、行政工作安排，在工会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工作积极主动，富于创新精神，取得突出成绩；情系职工，乐于奉献，热心为教职工服务。

2. 工会积极分子

评选对象：入会一年以上的兼职工会干部、教职工会员。

评选条件：热心工会工作，热心服务广大教职工，积极参加工会活动，在工会工作中做出一定成绩。

3. 优先推荐

入会一年以上的工会会员，凡有以下情况者，优先推荐：

①积极参加校工会委派的各类比赛、竞赛、培训，特别是取得优异成绩者；

②为校工会组建的代表队参加比赛、竞赛队员进行赛前训练指导者；

③校工会承担的重要活动的组织、服务者；

④为工会工作做出突出贡献者；

⑤积极协助校工会工作，主动承担工会活动任务者；

二、推荐评选程序

推荐评选工作由各分会、各专门工作委员会根据分配名额和

条件要求，分别组织推荐，并在本分会或专门工作委员会范围内公示3个工作日内，无异议后报校工会委员会审定。

三、推荐评选要求

1. 在评选工作中要注意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基层党政领导和职工群众的意见，要把推荐评选过程作为选树先进、交流经验、不断改进和提高工作水平的过程。

2. 推荐的优秀工会干部、工会积极分子，需分别按要求填写优秀工会干部登记表、工会积极分子登记表一式二份（含电子版，通过办公平台发送），优秀工会干部登记表须由分会所在党总支书记签署意见并盖章，工会积极分子登记表须由分会主席签署意见并盖章，纸质、电子版于2021年12月10日前交校工会郭海燕。

附件：

1. 优秀工会干部、工会积极分子名额分配表
2. 优秀工会干部登记表（略）
3. 工会积极分子登记表（略）

（附件2、3可在校工会网站“资料下载”中下载）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工会委员会

2021年12月3日



附件 1

优秀工会干部、工会积极分子名额分配表

分会/ 专门委员会	优秀 工会 干部	工会 积极 分子	分会/ 专门委员会	优秀 工会 干部	工会 积极 分子
机关一分会	1	5	基础分会	1	5
机关二分会	1	5	后勤分会	1	4
教务分会	1	6	女工委员会	1	
高铁分会	1	6	经费审查委员会	1	
城轨分会	1	5	提案工作委员会	1	
桥建分会	1	6	生活福利工作委员会	1	
测绘分会	1	6	文体工作委员会	1	
管理分会	1	5	民主管理工作委员会	1	
运输分会	1	4	青年教师工作委员会	1	
动力分会	1	4	合计	20	66
装备分会	1	5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工会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印发